股票代码:000783　　股票简称:长江证券　　编号:2009036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度配股股份变动及获配股票上市公告书

Changjiang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

第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联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2009年11月24日

一、重要声明与提示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本公司"、"发行人"或"长江证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2009年度配股股份变动及获配股票上市公告书(以下简称"上市公告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政府机关对本公司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的任何保证。

本公司及保荐机构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上市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本公司配股说明书全文及相关文件。

二、股票上市情况

(一)编制上市公告书的法律依据

本上市公告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编制。

(二)股票发行的核准情况

本次配股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1080号文核准。

(三)股票上市的相关信息

1、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2、新增股份的上市时间:2009年11月25日

3、股票简称:长江证券

4、股票代码:000783

5、本次配股前股本总数:1,674,800,000股

6、本次配股新增的股份:496,433,839股,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增加250,765,802股;高管锁定股份增加13,860股;有限售条件股份增加245,654,177股

7、本次配股后股本总数:2,171,233,839股

8、发行前股东所持有限售条件股份的限售期限

在石家庄炼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并进行股权分置改革时,青岛海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股东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锦江国际酒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上海锦江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分别承诺在所持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换为本公司的股份并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本公司股份

9、本次上市的无限售条件的股份:250,765,802股

10、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11、上市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三、发行人、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Changjiang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注册资本:167,480万元

法定代表人:胡运钊

住　所: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

经营范围:证券代理买卖;代理证券的还本付息、分红派息;证券代理保管、鉴证;代理登记开户;证券的自营买卖;证券的承销;证券投资咨询;受托投资管理;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联系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邮政编码:430015

联系电话:027-65799886

传　真:027-85481726

国际互联网网址:www.cjsc.com.cn

电子信箱:inf@cjsc.com.cn

董事会秘书:徐锦文

(二)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

编号	姓名	职务	任职起止日期	本次发行前持股数(股)	本次发行后持股数(股)
1	胡运钊	董事长	2007.12.18~2010.8.3	0	0
2	崔少华	副董事长	2007.8.3~2010.8.3	51,600	67,080
3	李　扬	独立董事	2007.8.3~2010.8.3	0	0
4	秦荣生	独立董事	2007.8.3~2010.8.3	0	0
5	王明权	独立董事	2007.8.3~2010.8.3	0	0
6	汤　欣	独立董事	2007.11.30~2010.8.3	0	0
7	张广鸿	董事	2007.11.30~2010.8.3	0	0
8	肖宏江	董事	2008.11.28~2010.8.3	0	0
9	徐文彬	董事	2007.8.3~2010.8.3	0	0
10	张宝华	董事	2007.8.3~2010.8.3	0	0
11	朱文芳	董事	2007.8.3~2010.8.3	0	0
12	李格平	董事、总裁	2007.8.3~2010.8.3	0	0
13	金　艳	监事长	2009.7.24~2010.8.3	0	0
14	刘建波	监事	2007.8.3~2010.8.3	0	0
15	宋求明	监事	2007.8.3~2010.8.3	10,000	13,000
16	朱贤中	监事	2007.8.3~2010.8.3	0	0
17	谭丽丽	监事	2007.8.3~2010.8.3	0	0
18	梅咏明	职工监事	2007.8.3~2010.8.3	0	0
19	胡　刚	副总裁	2007.12.18~2010.8.3	0	0
20	马　莉	副总裁	2007.12.18~2010.8.3	0	0
21	李国洪	合规总监	2008.9.25~2010.8.3	0	0
22	徐锦文	董秘、副总裁	2007.12.18~2010.8.3	0	0
23	董腊发	副总裁	2009.8.11~2010.8.3	0	0
24	胡曹元	副总裁	2009.8.11~2010.8.3	0	0
25	柳　杨	财务负责人	2007.12.18~2010.8.3	0	0
	合　计			61,600	80,080

注:本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发行前后持有公司股票数量增加是因参与本次配股所致。

(三)发行人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截至2009年11月19日,长江证券第一大股东不具有对长江证券的控制权,长江证券没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第一大股东情况

本次发行前,青岛海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尔投资")持有发行人268,418,503股股份,占发行人总股本的16.03%,为发行人第一大股东。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268,416,834股,无限售条件股份1,669股。本次发行后,海尔投资持有发行人348,944,054股股份,占发行人总股本的16.07%,仍为发行人第一大股东。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348,941,884股,无限售条件股份2,170股。

海尔投资成立于2000年8月18日,住所为青岛高科技工业园(高新区)海尔工业园内;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张瑞敏;注册资本31,012万元人民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70212018017258;税务登记证号青地税字370212724012445号。

海尔投资的经营范围为:集团内企业投资咨询、财务咨询;家用电器、电子产品、通讯器材、电子计算机及配件、普通机械、厨房用具、工业用机器人制造的咨询、服务;国内商业(国家危禁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批发、零售;对外投资(需专项审批的项目审批后方可经营);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房屋、场地租赁。(以上范围须经许可经营的,须凭许可证经营)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海尔投资资产总额为410,510.38万元,所有者权益为357,137.19万元,2008年实现营业收入4,676.14万元,净利润17,639.73万元(上述财务数据经中审亚太会计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2、本次发行前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情况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万元)	持有发行人股份比例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肖宏江	能源投资、开发与管理;房地产项目的投资和管理;国家政策允许范围内的其他经营业务	480,000	11.64%
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严镇博	研究开发、生产涤纶、腈纶等化纤类及动植物混纺纱及其面料、毛毯、玩具、服装等相关纺织品,包装制品,加工、制造化学原料药、生物制品、保健品,中药原料药(涉及国家禁止类药品除外)和各类制剂、医疗器械(仅限于外商投资鼓励类和允许类项目),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技术咨询,从事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投资业务和资产经营管理(国家禁止外商投资的行业除外,国家限制外商投资的行业或有特殊规定的,须依法履行相关程序)。(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120,705	8.01%
上海锦江国际酒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俞敏亮	宾馆、餐饮、食品生产线及连锁经营、旅游、摄影、出租汽车、国内贸易、物业管理、商务咨询、技术培训、工程设计、烟酒零售(限分支机构)(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60,324	6.01%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刘惠文	以自有资金对工业、农业、基础设施开发建设、金融、保险、证券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业、电力、燃气、蒸汽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仓储业、邮电通讯业、旅游业、餐饮业、旅馆业、娱乐服务业、广告、烟酒生产制造、租赁服务业、食品加工及制造、教育、文化艺术业、广播电影电视业的投资;高新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各类商品、物资供销;企业资产经营管理;纺织品、化学纤维、电子通讯设备、文教体育用品加工制造;组织所属企业开展进出口贸易(以上范围内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600,000	5.21%

(四)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2009年11月19日,本公司股东总数为118,140人,其中,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青岛海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48,944,054	16.07%
2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3,421,129	11.67%
3	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4,438,270	8.03%
4	上海锦江国际酒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30,828,701	6.03%
5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13,384,875	5.22%
6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7,659,576	4.04%
7	中国土产畜产进出口总公司	87,100,000	4.01%
8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	85,846,588	3.95%
9	国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0,809,213	3.72%
10	保定天鹅股份有限公司	44,913,449	2.07%
	合计	1,407,345,855	64.81%

(五)本次发行完成后股份变动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2009年11月19日提供的登记结果,本次发行完成后,本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18,893,465	48.90	245,668,037	1,064,561,502	49.03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416,247,146	24.85	124,874,142	541,121,288	24.92
3、其他内资持股	402,600,119	24.04	120,780,035	523,380,154	24.1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02,600,119	24.04	120,780,035	523,380,154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锁定股份	46,200		13,860	60,06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855,906,535	51.10	250,765,802	1,106,672,337	50.97
1、人民币普通股	855,906,535	51.10	250,765,802	1,106,672,337	50.9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674,800,000	100.00		2,171,233,839	100.00

(六)配售股票的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本公司本次配股共计496,433,839股人民币普通股将依以下原则上市流通:有限售条件部分获配股份仍为有限售条件股份,上市流通日为其原有限售条件股份解禁日;高管锁定股份获配股份上市流通依照《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等有关规定执行;无限售条件部分获配股份将于2009年11月25日上市流通。

四、本次股票发行情况

(一)发行数量:实际发行496,433,839股。

(二)发行价格:6.5元/股。

(三)发行方式:对无限售条件股股东采取网上定价发行方式、对有限售条件股股东采取网下定价发行方式。网上发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下发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

(四)募集资金总额及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到位的验证情况: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总额为3,226,819,953.50元。

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众环验字(2009)063号验资报告。

(五)发行费用总额及项目、每股发行费用:本次发行费用(包括保荐机构保荐费、承销费、中介机构以及其他费用)合计24,558,433.84元,每股发行费用为0.049元。

(六)募集资金净额:3,202,261,519.66元。

(七)发行后每股净资产:3.97元(按照2009年9月30日未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加上本次配股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八)发行后每股收益:0.32元(在2008年度年报数据的基础上按本次发行后总股本全面摊薄计算)。

五、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自配股说明书公告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前未发生可能对本公司有较大影响的其他重要事项。

六、上市保荐机构及意见

(一)上市保荐机构

1、第一保荐机构

名　称: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28、35层

联系电话:021-68762780

传　真:021-68762767

保荐代表人:赵冬冬、徐荣健

2、联合保荐机构

名　称: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世平

住　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8号金茂大厦4901室

联系电话:021-38784899

传　真:021-50495602

保荐代表人:吴代林、蒋庆华

(二)上市保荐机构的保荐意见

本次配股股票上市的第一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联合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对长江证券上市文件所载资料进行了核查,认为:发行人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本次配售股票上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发行的股票具备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同意保荐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配售股票上市,并承担相关保荐责任。

特此公告。

发行人: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154　　证券简称:报喜鸟　　公告编号:2009——044

浙江报喜鸟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增发A股股票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报喜鸟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报喜鸟")增发不超过6,5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申请(以下简称"本次增发"或"本次发行")已经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1164号文核准。本次增发的招股意向书摘要、网上发行公告及网下发行公告已刊登于2009年11月20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现将本次增发的发行方案提示如下: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本次增发发行数量不超过6,500万股A股,最终发行数量将由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网上、网下申购情况并结合发行人募集资金需求协商确定,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80,000万元。本次增发发行价格为19.96元/股。本次增发网上申购简称为"报喜增发",申购代码为"072154"。　本次发行的股份全部为无限售流通股,无锁定期安排。

本次发行将向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其余部分采取网上、网下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公司原股东可按其股权登记日2009年11月23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股票数量以10:2.6的比例行使优先认购权。本次增发网上、网下预设的发行数量比例为50%:50%,如获得超额认购,则除去公司原股东优先认购部分的有效申购获得足额配售外,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根据本次增发投资者的认购情况,对网上、网下预设发行数量进行双向回拨,以实现网下申购的配售比例与网上配售比例趋于一致。

本次增发投资者申购日为:2009年11月24日。

本次增发报喜鸟股票停复牌时间为:2009年11月24日至2009年11月26日全天停牌、2009年11月27日恢复正常交易。

2009年11月27日,保荐人(主承销商)和发行人将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公告发行结果,包括:发行总量、有效申购总量、参与网上、网下申购投资者的获售情况等。本次发行不做除权安排。

二、关于公司原股东优先认购权的规定

本次发行将向发行人原股东提供优先认购权。发行人原股东最大可根据其股权登记日2009年11月23日(T-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A股持股数量,按照10:2.6的比例行使优先认购权,即最多可优先认购6,489.60万股,占本次增发最高发行量6,500万股的99.84%。公司原A股无限售条件股股东与其他社会公众投资者使用同一申购代码进行申购,申购简称为"报喜增发",申购代码为"072154",并行使优先认购权;公司原A股有限售条件股股东须通过网下申购的方式行使优先认购权。公司原股东放弃以及未获配售的优先认购部分纳入剩余部分按照2009年11月20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的《浙江报喜鸟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增发A股网上发行公告》、《浙江报喜鸟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增发A股网下发行公告》的规定进行发售。

1、公司原A股无限售条件股股东行使优先认购权部分的申购必须以网上申购的方式进行,股票申购简称"报喜增发",申购代码"072154"。

2、公司原A股有限售条件股股东须通过网下申购的方式行使优先认购权,并全额缴纳申购款。申购款=申购股数×19.96元/股。

3、若公司原股东持有的公司股票托管在两家或两家以上证券营业部,其优先认购权合并计算,并在其中一家证券营业部报价申购。

三、公司原股东和其他投资者非优先认购权部分申购的规定

除公司原股东可行使优先认购权之外,公司原股东和其他投资者还可以参与非优先认购权部分的申购。非优先认购权部分的申购分为网下申购和网上申购。

参加网下申购的机构投资者若同时为原A股无限售条件股股东,其行使优先认购权部分的申购必须以网上申购的方式进行。

1、网上申购部分

参与网上申购的每个投资者的申购数量下限为1股,申购数量上限(不含优先认购权部分)为3,250万股。网上申购简称为"报喜增发",申购代码为"072154"。每个资金账户必须按发行价格和申购股数在申购前存入足额申购资金,申购资金=申购股数×19.96元/股。

2、网下申购部分

网下申购部分的发行对象为机构投资者。最低申购股数为50万股,超过50万股必须是10万股的整数倍,否则视为无效申购。每个机构投资者的网下申购数量上限为3,250万股。行使优先认购权的公司原A股有限售条件股股东的最低认购股数为1股。

机构投资者参与网下申购以及原A股有限售条件股股东行使优先认购权须通过向保荐人(主承销商)传真申购表进行申购,以其他方式传送、送达一概无效,传真号码为:0755-83688583、0755-83688391、0755-83689783,咨询电话为:0755-83688517、0755-83688520、0755-83689510。

投资者须于2009年11月24日(T日)15:00前将以下文件传真至保荐人(主承销商)处:

①《浙江报喜鸟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增发A股申购表》(分为机构投资者版和有限售条件股股东版,可从www.cninfo.com.cn网站下载)

②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③深交所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④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申购表中法定代表人本人签章的无须提供)

⑥支付申购资金的划款凭证复印件

投资者填写的申购表连同划款凭证一旦传真至保荐人(主承销商)处,即被视为向保荐人(主承销商)发出的正式申购要约,具有法律效力,不得撤回。

原A股有限售条件股股东必须保证其认购款于2009年11月24日(T日)17:00之前全额汇至保荐人(主承销商)账户,认购资金于2009年11月24日(T日)17:00之前未汇至保荐人(主承销商)账户,视为无效申购。

参与网下申购的机构投资者必须缴纳申购款的20%作为申购定金,且须在网下申购日2009年11月24日(T日)15:00时前向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账户划出申购定金,并于当日15:00时前传真划款凭证复印件。投资者须确保申购定金于2009年11月24日(T日)17:00时前汇至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账户。未按上述规定及时缴纳定金或缴纳的定金不足均为无效申购。敬请投资者注意资金划转的在途时间。

申购款=申购股数×本次发行价格

申购定金=申购款×20%

申购定金请划至如下收款银行账户: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振华支行
账户名称:	江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证券承销与保荐分公司
账号:	4000021729200197541
联行行号:	27708217
人行大额支付系统号:	102584002170
收款银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中航苑飞亚达大厦首层
收款银行联系人	廖丹、严梅
收款银行查询电话	0755-83258476、13692218990

机构投资者在办理付款时,请务必在汇款用途中注明"投资者的名称+报喜增发认购款"。主承销商提醒投资者:汇款用途中的投资者单位名称是保荐人(主承销商)认定申购定金、申购款归属的重要依据,请务必完整、正确地填写。

原A股有限售条件股股东在办理付款时,请务必在汇款用途中注明"原A股有限售条件股股东名称+报喜增发认购款"。主承销商提醒原A股有限售条件股股东:汇款用途中的原A股有限售条件股股东名称是主承销商认定申购款归属的重要依据,请务必完整、正确地填写。

本次发行不作除权安排,增发股份上市流通首日报喜鸟不设涨跌幅限制。

发行人:浙江报喜鸟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江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09年11月24日

证券代码:002173　　证券简称:山下湖　　公告编号:临2009-27

浙江山下湖珍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召开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浙江山下湖珍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09年11月12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浙江山下湖珍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召开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再次通知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9年11月27日13:30

网络投票时间:2009年11月26日----2009年11月27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9年11月27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9年11月26日15:00至2009年11月2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股权登记日:2009年11月23日

(四)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诸暨市山下湖珍珠工业园区　浙江山下湖珍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室

(五)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七)出席对象:

1、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截至2009年11月23日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3、公司聘请的法律顾问。

4、保荐机构代表。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一、审议《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议案二、审议公司《董事、监事津贴制度》

议案三、《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陈夏英女士为公司董事

2、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陈海军先生为公司董事

3、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阮光寅先生为公司董事

4、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楼来锋先生为公司董事

5、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孙伯仁先生为公司董事

6、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王松涛先生为公司董事

7、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孙凤民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8、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章程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9、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徐志康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议案四、《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楼勇奇先生为公司监事

2、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李小龙先生为公司监事

注:议案三、议案四采用累积投票方式。即: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选举时,股东所持每一股份拥有与需选举董事(监事)总人数相同的表决权,每名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需选举的董事数(监事数)"×"该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　在议案三中,累积投票的总票数以不超过其所持股份的9倍为限,超过的为无效票。在议案四中,累积投票的总票数以不超过其所持股份的2倍为限,超过的为无效票。

股东可将其全部的表决权均等的分开投给每个董事(监事)候选人,可将其全部的表决权不均等的分开投给部分董事(监事)候选人,也可将其全部表决权集中投给一名董事(监事)候选人。

三、参与现场会议的股东的登记方法

(一)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二)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三)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四)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件),不接受电话登记;

(五)登记时间:11月25日上午9:00至11:30、下午13:30至17:00;

(六)登记地点:浙江山下湖珍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362173　投票简称:山湖投票

2、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①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会议议案序号,100代表总议案,1.00代表议案一,2.00代表议案二。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对应申报价格如下:

表决事项	对应申报价格(元)
总议案	100
议案一、审议《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1.00
议案二、审议公司《董事、监事津贴制度》	2.00
议案三、《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陈夏英女士为公司董事	3.01
2、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陈海军先生为公司董事	3.02
3、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阮光寅先生为公司董事	3.03
4、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楼来锋先生为公司董事	3.04
5、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孙伯仁先生为公司董事	3.05
6、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王松涛先生为公司董事	3.06
7、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孙凤民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3.07
8、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章程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3.08
9、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徐志康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3.09
议案四、《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楼勇奇先生为公司监事	4.01
2、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李小龙先生为公司监事	4.02

注:投资者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如果股东先对相关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提案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对于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一、议案二,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三、议案四,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选举票数。

对议案的表决一经投票,不能撤单;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①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帐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②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元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咨询电话:0755-83239016。

2、股东可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①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山下湖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②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帐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请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③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④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09年11月26日15:00时至2009年11月27日15:00时的任意时间。

五、其它事项

(一)会议联系人:张玉兰

电话:0575-87160891

传真:0575-87160891

地址:浙江省诸暨市山下湖珍珠工业园区浙江山下湖珍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邮编:311804

(二)参加会议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通知。

浙江山下湖珍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9年11月24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浙江山下湖珍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证券代码:002269　　证券简称:美邦服饰　　公告编号:L20091124001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王玉梅女士,因个人工作变动原因于2009年11月19日向本公司递交了书面的离任通知书,请求辞去所担任的公司监事职务,辞职生效后其将不再在公司任职。

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及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工会委员会于2009年11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并增补王必华先生(简历附后)为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从2009年11月19日至第一届监事会届满。

公司监事会谨向王玉梅女士在监事任期内对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09年11月24日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新任监事人员简历

王必华先生,29岁,中国国籍,大学学历,曾任温州美特斯邦威有限公司销售部经营分析科员、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有限公司商品管理部公司商品组主管、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商品企划与管理中心商品经营管理部系统管理组主管。现任本公司Meters/bonwe品牌事业部商品经营管理部系统管理组助理经理。近5年内,王必华先生未在其它机构担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王必华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华服投资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周成建不存在关联关系。王必华先生不持有本公司的股份。王必华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122　　证券简称:天马股份　　公告编号:2009-044

浙江天马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更名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09年11月23日,公司接到浙江天健东方会计师事务所通知:由于业务发展需要,浙江天健东方会计师事务所已于日前合并了开元信德会计师事务所,合并后的名称变更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业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并取得了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因此,公司2009年度审计机构名称变更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浙江天马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196　　证券简称:方正电机　　公告编号:2009-042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更名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公司于2009年11月23日收到公司聘请的2009年度审计机构浙江天健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函告,其因业务发展,决定与开元信德会计师事务所合并,合并后"浙江天健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故本公司2009年度审计机构名称变更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11月24日

股票简称:S*ST光明　　股票代码:000587　　公告编号:2009-059

光明集团家具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破产程序进展公告

公司管理人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09年11月9日,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伊春中院")作出(2009)伊商破字第1号及(2009)伊商破字第1-2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准许光明集团家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破产重整,并指定公司清算组担任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根据伊春中院于2009年11月11日在《人民法院报》刊登的公告,公司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定于2009年12月14日上午9:30召开,会议地点另行通知。

公司进入破产重整程序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的相关规定,管理人已启动债权申报登记及审查工作;同时,资产评估等与公司破产重整相关的其他工作正在进行中。

管理人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在破产重整期间,公司存在因《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年修订)》规定的原因被暂停上市,或依《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规定的原因被宣告破产清算的风险;若公司被宣告破产清算,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管理人将根据上述事项的进程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管理人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光明集团家具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2009年11月23日

A股简称:招商银行　　H股简称:招商银行　　公告编号:2009-043

A股代码:600036　　H股代码:3968　　公告编号:2009-04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章程修改及注册资本变更获中国银监会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